

福清市委组织部关于公开招考福清市委党校、新闻中心、福清市部分镇林业工作站工作人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11/2021_2022__E7_A6_8F_E6_B8_85_E5_B8_82_E5_c26_511992.htm 各镇街党委（工委），市直各口党委：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进一步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拓宽选人用人视野,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提高我市干部队伍整体素质，依照福建省人事厅《福建省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暂行办法》（闽人发[2006]11号）规定，经中共福清市委研究并报中共福州市委组织部同意,拟面向福州市和福清市公开招考福清市委党校、福清市委新闻中心和福清市部分镇林业工作站事业人员13人。现将公开招考有关工作通知如下：一、公开招考的原则 招考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进行。二、具体招考单位的编制情况、招考人数 1、福清市委党校拟招考事业岗位工作人员4人（其中教员3人，教务管理人员1人）。2、福清市委新闻中心拟招考工作人员3人。3、福清市部分镇林业工作站拟招考工作人员6人（其中一都镇2人，沙埔、新厝、城头、南岭镇各1人）。三、公开招考的范围 1、公开招考福清市委党校教员和教务管理人员范围为福清市生源（报考市委党校经济管理教员职位的面向福州地区生源）未就业应往届毕业生和在职人员，年龄35周岁以下（1973年7月1日以后出生），男女不限。2、公开招考福清市委新闻中心工作人员范围为福州地区生源未就业应往届毕业生和在职人员，年龄35周岁以下（1973年7月1日以后出生），男女不限。3、公开招考福清市部分镇林业工作站工作人员范围为福清市生源未就

业应往届毕业生和在职人员，年龄35周岁以下（1973年7月1日以后出生），男女不限。四、公开招考的具体职位和条件

（一）、福清市委党校 1、计算机教员职位1人：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本科学历及以上（应持有《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专业，同时具备国家计算机等级考试通过的网络技术三级资质和持有教师资格证书。

2、法律教员职位1人：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本科学历及以上（应持有《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法学类专业，持有教师资格证书。 3、经济管理教员职位1人：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硕士研究生学历及以上（应持有《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经济管理类专业，持有教师资格证书。

4、教务管理人员1人：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本科学历及以上（应持有《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教育学、教育管理、中文、政教专业和历史学类专业；具有国家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以上证书。

（二）、福清市委新闻中心 1、汉语言与文秘类职位1人：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本科学历及以上（应持有《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学士学位，汉语言与文秘类专业。 2、新闻传播类（含摄影专业）1人：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本科学历及以上（应持有《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学士学位，新闻传播类（含摄影）专业。 3、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1人：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本科学历及以上（应持有《高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学士学位，仅限网络工程、网络工程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多媒体网络技术、网络技术与信息处理、网络系统管理、计算机网络与通讯专业报考。

（三）福清市部分镇林业工作站工作人员6人（统一招考后，根据考生笔试、面试总成

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面试由用人单位根据岗位要求制定，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50%。面试不合格者，不得参加下一环节考试。

（四）福清市部分镇林业工作站工作人员6人（统一招考后，根据考生笔试、面试总成

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面试由用人单位根据岗位要求制定，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50%。面试不合格者，不得参加下一环节考试。

（五）福清市部分镇林业工作站工作人员6人（统一招考后，根据考生笔试、面试总成

绩和考察情况由市委组织部部务会议研究确定) 国家统招的全日制普通院校大专及以上学历及以上(应持有《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报到证》), 林业工程类专业。五、公开招考的方法和程序按公开报名、资格审查、统一考试、组织考核、决定录用的方法和程序进行。

- 1、组织报名。凡具备报名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报名时间:2008年9月26日至2008年10月16日(正常上班时间)。报名地点:中共福清市委组织部党群机关干部管理科(福清市委机关大院内)。联系电话:85157661。报名有关要求:本人持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报到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任职文件等报名条件所规定的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本人近期二寸同版彩色免冠正面照片4张,网上下载报名登记表并填写相关内容(一式二份)。
- 2、资格审查。经资格审查符合报名条件的,发给准考证。
- 3、笔试。笔试成绩总分为100分,笔试试卷委托省市有关部门命题。笔试采取闭卷方式,每个职位报名人数与岗位招聘人数比例原则上应达到3:1以上方可开考,未达到该比例但又确需开考的,由福清市委组织部部务会议研究报福州市委组织部同意后方可开考。报考市委党校教员职位的笔试占40%,面试占60%(其中试讲占30%);报考市委党校教务管理人员、新闻中心、镇林业工作站工作人员职位笔试、面试各占50%。笔试主要测试应试者对所报考职位应具备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和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
- 4、面试。面试成绩总分为100分,面试试卷委托省市有关部门命题。根据笔试成绩,每个职位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前3名参加面试,如进入面试的考生少于计划招聘数的3倍也可进行面试。如果个别岗位只有一名考生进入面试,面试成

绩必须达到70分以上才有资格被录用。面试主要测试应试者对公开招考职位的认知程度、综合理论素养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5、体检。体检人数按实际招考人数及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依次确定，如有弃权或不合格者，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体检标准参照《录用国家公务员体检标准》执行，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

6、组织考察。在体检合格的面试人员中对其德、能、勤、绩、廉进行全面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廉洁自律、能力素质、工作态度、学习及工作表现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征求考生所在地县级以上纪委、综治办、人口和计生部门意见。

7、决定录用。根据考试综合成绩和考察情况，中共福清市委组织部部务会议按程序研究确定拟录用人选。拟录用人选在“福清党建网”和《福清市委组织部公告栏》进行录用前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由福清市委组织部部务会研究录用人选。市委组织部按有关程序办理录用手续，被录用人员试用期一年，试用期内享受我市事业单位同等人员待遇，试用期满经组织人事部门考核胜任者正式留用，不胜任者取消录用资格。

六、组织领导。公开招考工作由中共福清市委组织部、福清市人事局共同牵头组织实施。福清市纪委、监察局负责公开招考的监督，监督电话：0591 - 85253750 本通知未尽事项由中共福清市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附件下载 中共福清市委组织部2008年9月19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